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3年，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专业职能，发挥监督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德勤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已根据财政

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3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13人，从业人员共5,774人，注册会计师共1,18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德勤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近三年，德勤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2022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3日、2023年3月28日、2023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师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书面独立意见。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 审计范围及出具的报告

德勤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审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编制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并且发表审计意见。

德勤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二) 审计结论

1. 德勤对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文轩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

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德勤对内部控制出具的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华文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 审计过程中的沟通

审计年度内，德勤与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公司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公司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其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从与公司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德勤确定了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 外部审计机构聘用管理

审计委员会审议了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的议案，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情况的报告，并就聘用条款及审计费用情况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

(二) 定期听取外部审计机构报告

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外部审计机构关于财务报告审计及审阅情况的评价意见，并进行至少一次无公司管理层在场的单独沟通，以此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对相关问题的解决落实。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在公司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5日